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中華非營利組織發展協會 函

地址：41253臺中市大里區西榮路278號
承辦人：巫端珍
電話：0424811717
傳真：04-24816828
Email：teming2005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6日
發文字號：中營謀總字第112100601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21006014_Attach1.pdf、112100601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辦理「112年下半年度臺北場-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」1案，敬請 惠予公告及轉知所屬相關單位及人員參加，相關資料如說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會議日期：112年11月10日(星期五)

二、會議時間：09：20-16：00

三、報到時間：09：10-09：20

四、會議地點：中正社會福利服務中心7樓多功能活動室

五、活動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207號7樓

六、旨揭資料包含簡章一份，亦將同步公告於本會網站。其報名方式採用網路報名，請至本會網站www.chinesenpo.org.tw點選「活動專區」→「性侵害性騷擾專區」→【研討會議】112.11.10 112年度下半年臺北場次-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」進行報名。

七、參加對象：參加人員以80名為原則，參加資格如下：

(一)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專家學者及團體

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:112/10/11
041120040387 2 附件隨送

(二)中央各部會及所屬單位性別平等委員會-委員及相關行 政人員

(三)全國各地方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-委員及相關行政人員

(四)全國各級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-委員及相關行政人員

(五)全國各地方相關社團負責人代表、社工員、輔導人員

(六)司法人員

(七)對議題有興趣之教師

八、請轉知所屬踴躍派員參加，並請核予公假。

九、本活動參加人員將發給<研習時數條>，公務人員可登錄研習時數。

十、本活動一律免費參加，詳情請參閱簡章。

十一、如有未盡事項，請洽本會專案人員翁秘書，電話：04-2481-1717，電子郵件：chinesenpo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10/06 16:55:14